

最大公约数重要性质及推广形式的应用

◎张 葳 (同济大学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201804)

【摘要】初等数论中,关于最大公约数的问题是竞赛中的热点之一.本文以一条重要性质及推广形式为基础,讨论了此性质及推广形式的应用.

【关键词】最大公约数;重要性质;推广形式;互素

1. 重要性质简介

初等数论中 有一条重要的性质: $ax + by = (a \ b)$. 它表示对任意非零整数 $a \ b$ 存在一对整数 $x \ y$ 使得 ax + by 一定是 $a \ b$ 的最大公约数.

证明如下: 设非零整数 a b 的最大公约数为 n ,则一定有 $n \mid a$ 且 $n \mid b$. $a = k_1 n$ $b = k_2 n$.

 $ax + by = (k_1x + k_2y) \times n$. 当 $k_1x + k_2y = 1$ 时 ,上述等式就取得 a b 的最大公约数. 当 $k_1x + k_2y \neq 1$ 时 ,那 ax + by = kn 是最大公约数的整数倍.

性质的第一种推广形式是裴蜀等式,该等式实际上是该性质的一种特殊形式,我们令 $(a\ b)=1$,即 $a\ b$ 互为素数(以下简称互素)就可以得到著名的裴蜀等式ax+by=1.这也找到了判断两个整数互素的重要方法,即如果对于任意非零的两个整数 $a\ b$,存在一组整数 $x\ y$ 使得ax+by=1成立,那么一定可以得出 $a\ b$ 互素.

重要性质的第二种推广形式: 我们很容易从两个数的判别方法得到三个数的方法. 显然存在 $ax + by + cz = (a \ b)$, c) 与此同时也得到了三个数的裴蜀等式即 ax + by + cz = 1可以说明非零整数 $a \ b \ c$ 互素. 但值得注意的是不能说明三个整数之间两两互素. 由此可以把性质推广到 $a \ c$ 个整数,即 $a_1x_1 + a_2x_2 + \cdots + a_nx_n = (x_1 \ x_2 \ , \cdots \ x_n)$ $a_1x_1 + a_2x_2 + \cdots + a_nx_n = 1$ 也是 $a \ c$ 个整数的裴蜀等式.

重要性质的第三种推广形式: 即已知 n 个整数如何判断它们两两互素. 有前面的推广形式 ,显然 $a_1x_1 + a_2x_2 = 1$, $a_1x_1 + a_2x_2 + a_3x_3 = 1$,… $a_1x_1 + a_2x_2 + \cdots + a_nx_n = 1$ 一共有n-1 个方程可以判断出 x_1 x_2 ,… x_n 任意两个整数都互素.

2. 重要性质及推广形式的应用

例 1 对任意整数 n 证明分数 $\frac{21n+4}{14n+3}$ 是即约分数.

分析 本题的实质是证明 21n + 4 和 14n + 3 互质 采用 裴蜀等式可以很快的出结果.

观察发现[21,14]=42,可以想到证明思路.

证明 利用裴蜀等式 $3 \times (14n + 3) - 2 \times (21n + 4) = 1$ 很快就可以说明题目中的分母与分子互素 ,所以是即约分数

小结 如果不利用裴蜀等式,证明会变得比较困难.事实上 $2 \times (21n+4) - 3 \times (14n+3) = -1$,也可以说明分子和分母互素. 所以|ax+by|=1 可以作为判定的条件.

例 2 设 n 为正整数 证明: (n! + 1 (n+1)! + 1) = 1.

分析 本题目和上面的例子类似,只是告诉我们在裴蜀等式的应用过程中,选取x,y,不一定是现实的数字,也有可能是一些抽象的整数,比如n. 还有很重要的一点,在寻找裴蜀等式中的x,y,得到 ax + by = 1 有时候会很困难,所以需要借助一些辅助方法.

证明 根据第一条重要性质 ,有 $(n+1) \times (n!+1) - 1 \times (n+1)! - 1 = n.$ 显然 $p = (a \ b)$.

一定有 $n \mid n! + 1$ 且 $n \mid (n+1)! + 1$,又因为 $n \mid n!$ 和 $n \mid (n+1)!$ 所以可以得到 $n \mid 1$ 即 n=1.

利用裴蜀等式很容易说明(n! + 1 (n+1)! + 1) = 1. 总结 这里有一种数论中常用的方法 若 n!a+b ,且有 n!a ,一定可以得出 n!b. 利用此方法和其他方法结合可以解决很多棘手的问题.

例3 可以表示成 1457x + 1705y 的最小正整数是 多少?

分析 因为对于性质一而言,本题从相反的角度来考虑问题. 熟悉性质的话不难想到 $ax + by = (a \ b)$. 问题迎刃而解,本质为求两个数的最小公约数.

解 $1705 = 5 \times 11 \times 31$,1457 = 31 × 47 根据性质可以知道(a b) = 31 答案为 31.

小结 对性质的灵活应用,还有关键的一点看出 11 | 341 ,先分解 1705 比较简单.

例4 有一种盒子能装3斤糖,另外一种盒子能装6斤糖,假定每一个盒子必须装满,问:用这两种盒子能装完100斤糠吗?

分析 应用问题,利用最大公约数的性质可以快速求解.

解 利用性质 $3x + 6y = k \times (3 \text{ } 6)$ (3 6) = 3 $3k \neq 100$, 所以这两种盒子不可能装完一百斤糖.

小结 生活中的数论应用问题.

例 5 设(a b) = 1 ,证明: (a + b ab) = 1.

分析 采用反证法证明 ,要充分利用 a b 互素的已知条件.

证明 采用反证法. 设(a + b, ab) = t, t 为整数且不为 1. 因为整数 a, b 互素 且 $t \mid ab, t \mid a + b$.

所以 t = a 或 b 或 ab ,否则与题意矛盾.

分三种情况分别讨论:

- (1) t = a 时,由 $t \mid a + b$ 可以得知 $t \mid b$ $(a \mid b) = t \mid t \neq 1$,所以 $a \vdash b$ 不互素. 与原题意矛盾.
 - (2) t = b 时 ,同上可证.

(3)
$$t=ab$$
 时 不妨设 $\frac{a+b}{ab}=k$ $\frac{1}{a}+\frac{1}{b}=k$,可以设 $b=a+$

$$r \frac{1}{a+r} + \frac{1}{a} = k$$
 整理得关于 a 的方程 $ka^2 + (kr-2) \times a - r = 0$,

解为
$$a = \frac{2 - kr + \sqrt{S}}{2k}$$
 $S = k^2 r^2 + 4$ 所以 S 一定是完全平方数.

ZHUANTI YANJIU

 $k^2r^2 + 4 = u^2$,可以变形为 $k^2r^2 - u^2 = 4$ (kr + u) ×(kr - u) = 4 列出所有可能性:

kr + u = 2 和 kr - u = 2; kr + u = 1 和 kr - u = 4; kr + u = 4 和 kr - u = 1; 三种情况下 ,第一组解得到 kr = 1 ,显然排除 ,后两组中 u 不是整数 ,排除 .这就说明了(a + b μb) = 1.

总结 通过反证法不借助最大公约数的性质也可以作出此题.

例 6 设(ab) = 1 证明: ($a^2 + b^2 ab$) = 1.

分析 此题和上面的题目类似,采用性质证明会比采用上面题目类似的证明简单.

对于第三种情况,首先利用裴蜀等式,存在x,y使得ax + by = 1. 利用性质可以得到如下等式: $(a^2 + b^2) \times x^2 + 2abxy = 1$ 将ax + by = 1 代入 整理得 $1 + b(x^2 - y^2) = n$ n 是 $(a \ b)$ 的倍数.

所以 $t \mid 1 + b(x^2 - y^2)$,由此 ,因为 $t \mid b$,所以 $t \mid 1$,得出矛盾. 所以($a^2 + b^2$ μ b) = 1.

小结 可以发现 利用性质可以很快的得出结论,比讨论要方便得多. 本题第三问也可用类似例题五的方法处理,也比较繁琐.

例7 证明: (12n+59n+46n+3)=1.

分析 采用裴蜀等式的推广形式.

证明 因为 $2 \times (9n+4) + 1 \times (6n+3) - 2 \times (12n+5) = 1$. 所以原命颢成立.

例 8 证明: 12n + 59n + 46n + 3 两两互质.

分析 利用性质的推广形式.

证明 显然 $4 \times (9n + 4) - 3 \times (12n + 5) = 1$,有例 8 的结论,可知原命题成立.

小结 裴蜀等式证明两两互质,采用推广形式比较方便.

性质总结 最大公约数是初等数论中的一个重要概念 对 ax + by 这一性质以及推广形式的灵活应用 解决问题可以起到事半功倍的效果. 对于具体问题仍然要具体分析 ,多种方法、思想和性质的联合应用也是解决难题的利器.

【参考文献】

[1]余红兵. 数学竞赛中的数论问题(第二版). 上海: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5(6):5-10.

[2]华罗庚学校. 华罗庚学校数学试题解析高一年级 (第三版). 北京: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,1996(3):62-63.

[3]潘承洞 潘承彪. 初等数论(第二版). 北京: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9(12):12.

(上接88页)

例5 已知函数 $f(x) = x^5 + ax^3 + bx - 8$ f(-2) = 10 那么 f(2) =

4. 整体补形

将问题中的非规则或非特殊图形 通过适当地"补线",补形为熟知的整体图形 使问题中的隐含条件显露出来.

为寻求问题的解,有时需要添加辅助线或辅助面,把问题中的原图形(不完整图形)转化为一个完整图形,此时就用了整体补形法,以便从整体上宏观地把握与处理局部问题.如推导三棱锥体积公式时,是把三棱锥增补成三棱柱,就是这种思维方法的例证.再如,

例 6 设球 O 的半径为 R ,过球上的任意一点 P ,作三 棱锥 P – ABC ,使 PA , PB , PC 两两垂直 ,且 A , B , C 三点也在 球面上 则球的表面积为

分析 本题的思考若局限于三棱锥的几何图形中 ,思维无法展开 ,其实只须利用球体的对称性 ,将这个较已规范的三棱锥补充为长方体 ,便不难知道 ,这个长方体的对角线就是球的直径 ,即 $a^2+b^2+c^2=4R^2$,所以 $S=4\pi R^2=(a^2+b^2+c^2)\pi$.

5. 整体变形

把一个问题看作一个整体的同时,并对这个整体进行适当的变形,使问题顺利获解的方法 称为整体变形法.

有些数学问题,其数量关系特殊,若用常规方法直接入手往往繁、难. 此时,不妨根据整体结构的特殊性,利用整体变形法,对其进行整体变形,常常能出奇制胜地解决问题.

例 7 设 $\{a_n\}$ 是由正数组成的等比数列 S_n 是其前 n 项的和 证明: $\frac{\lg S_n + \lg S_{n+2}}{2} < \lg S_{n+1}$.

分析 本题参考答案采用一般解法、对公比进行讨论,过程比较复杂、许多学生由于遗漏了对公比q的讨论而失分、若将 S_n S_{n+1} S_{n+2} 视作整体,并作变形处理,则可避免分类讨论,即设 $\{a_n\}$ 的公比为q则

$$S_{n+1}=a_1+qa_1+q^2a_1+\cdots+q^na_1=a_1+qS_n.$$
 同理 $S_{n+2}=a_1+qS_{n+1}.$ 所以 $S_n \cdot S_{n+2}-S_{n+1}^2=S_n(\ a_1+qS_{n+1})-S_{n+1}(\ a_1+qS_n)=a_1(\ S_n-S_{n+1})=-a_1a_{n+1}<0$ 即 $S_n \cdot S_{n+2}< S_{n+1}^2.$ 又 $S_n>0$,所以 $\lg(S_n \cdot S_{n+2})< \lg S_{n+1}^2$,即 $\frac{\lg S_n+\lg S_{n+2}}{2}< \lg S_{n+1}.$

总而言之,分类讨论思想对于启迪我们的思维是其他数学思想方法无法替代的 本文不是去逃避分类讨论,而是培养一种处理问题的意识,即求简的意识,避免解决问题的盲目性.

6. 整体代入

把题中的一些组合式子视为一个整体,并把这个整体 直接代入另一个式子进行运算,这种方法称为整体代入法.

在某些条件求值问题中 若涉及若干个量的求值 不是 先把每个量都具体求出来 .而是用整体代入法把某几个量 当成一个来求 .可以避免由局部运算带来的麻烦.

由此可见,应用整体思维策略解题时,不是从问题条件的局部元素着手考虑,而是从全面考查问题的条件或结论出发,挖掘问题潜在的特殊性和简单性,通过适当变形,对问题的原结构进行改造,实现对问题的整体处理,这样,可巧妙地绕过许多计算环节,减少运算量,提高学生高效解题的能力.